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 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

近日,经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公司)财务部门确认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2020年1月1日至2月29日期间,累计收到的各类政府补助38,117,314.42元,其中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金额26,737,314.42元,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3.12%,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11,380,000.00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.27%。

现将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0年1月1日至2月29日期间 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(50万元以上明细单列,50万元及50万 元以下合并计入"零星补助")明细公告如下:

币种:人民币 单位:元

序号	项目 内容	收到 时间	补助金额	与产收相关	会计科目	收款 单位	文件 依据
1	绿色制造 集成项目	2020. 01. 20	11,080,000.00	资产 相关	递延 收益	安琪 赤峰	翁财指建 [2018]135

2	涉外发展 服务奖励	2020. 01. 21	3,534,000.00	收益 相关	营业外 收入	公司	鄂财产发 [2019]67
3	出口补贴	2020. 02. 25	22,040,765.39	收益 相关	其他 收益	安琪 埃及	埃及补贴 4757-4773
4	零星补助	2020.01.13	300,000.00	资产 相关	递延 收益	宏裕 包材	
5	零星补助	2020.01.28	425,000.00	收益 相关	营业外 收入	公司	
6	零星补助	2020 年 1-2 月	737,549.03	收益 相关	其他 收益	子公司	
		合计	38, 117, 314. 42				

二、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以上各项补助已陆续到账,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,并划分补助类型。与收益相关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26,737,314.42元(其中计入其他收益22,778,314.42元,计入营业外收入3,959,000.00元),与资产相关的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11,380,000.00元,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,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,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。

本次公告的政府补助会对公司 2020 年业绩利润产生一定影响,以上数据未经审计,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